

附件 3

#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科学技术局

部门负责人：梁达明

填报人：郭隐芳

填报日期：2023 年 8 月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1. 拟订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和佛山建设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以及促进科技发展、引进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等方面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 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工作。推进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3. 牵头建立全市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市级科技管理平台，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项目（专项、基金）并监督实施。负责部门预算执行，制定分管资金分配使用方案。承担资金支出进度、绩效管理工作。

4.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编制市重点领域科技研发计划并组织实施。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主动对接国家、省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织核心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5. 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统筹推进全市科技公共服务

体系建设、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推动科技创新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发展，促进科技创新创业。

6. 牵头组织实验室建设，推进基础和应用基础研究工作。负责健全新型研发机构、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全市研发机构体系建设。推动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7. 负责全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8. 拟订科技创新能力开放合作的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牵头推进本市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相关工作。推动参与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

9. 拟订市重点引进外国和港澳台专家工作计划、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和港澳台优秀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和联系服务机制，承担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等工作。承担出国（境）培训项目的管理工作。

10.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政策和措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创新团队计划，推动高端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的规划、政策。

11. 负责省科学技术奖的推荐提名工作。负责推动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

12.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科技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机构设置**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现有 9 个科室,分别为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规划科、合作交流科、项目组织科、基础研究与平台科、高新技术科、专家服务与智力引进科、成果转化科、监督评价科。局下属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佛山科学馆; 1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分别为佛山市科技情报研究所(佛山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 **(三)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2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科技局认真贯彻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在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各项任务、稳住全市经济大盘新征程中,展现新作为、迈出新步伐、彰显新担当,奋力谱写佛山科技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2022 年,全市高新技术企业预计达 8700 家,净增 1600 家。累计引进全职院士 3 人,省创新创业团队 11 个,市科技创新团队 229 个,各类领军人才超 300 名。全市科技企业孵化器共 121 家,其中国家级 26 家,省级 8 家;众创空间共 92 家,其中国家级 23 家,省级 10 家,孵化总面积达 241 万平方米,在孵企业 3219 家。累计建有省重点实验室 32 家,其中企业类省重点实验室 29 家、数量居全省第二;建有省工程技术中心 812 家,数量居全省第三。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 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统一领导，谋大局抓根本的能力持续增强。市科技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省委、市委工作部署，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 面向国家重大需求，战略科技力量持续增强。市科技局锚定市委发展战略，积极争取国家和省高端创新资源，打造梯次分明的战略科技力量。

3. 深化项目组织方式改革，攻关产业共性技术能力持续增强。市科技局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聚焦我市产业需求开展核心技术攻关，着力破解“卡脖子”技术。

4. 坚持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韧性持续增强。市科技局加强科技型企业培育，加快形成以科技型中小企业为基础、高新技术企业为支撑、创新龙头企业为引领的创新型企业集群，引导企业增加研发投入，攻占科学技术的“制高点”。

5. 持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人才引育能力持续增强。市科技局坚持深化人才体制机制改革，将引人才和育产业同谋划同部署，加快构建“人才引育+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产业应用”协同创新体系，加快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

6. 坚持产业化市场化方向，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持续增强。市科技局坚持用好改革“关键一招”，持续激发全社会创新创造活力，打通从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的通道。

7. 打造科技创新高地，融入粤港澳大湾区能力持续增强。围绕科技创新能力提升、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高品质营商

环境打造，加强交流合作，加快构建竞争优势突出的现代产业体系。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 65826.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38.03 万元，项目支出 61788.69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3979.12	4014.09	4038.03
人员经费	3453.66	3529.07	3552.82
日常公用经费	525.46	485.02	485.21
二、项目支出	91788.72	70152.69	61788.69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	-
四、经营支出	-	-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合计	95767.85	74166.79	65826.72

（备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论

市科技局根据《2022 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2 年市科技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 96.08 分，绩效等级为“优”。

### （二）管理效率分析

##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科技局预算编制基本符合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

市科技局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2 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 2. 财务管理情况

市科技局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科技局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科技局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科技局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按规定将重大项目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

### 3. 项目管理情况

市科技局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科技局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



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2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27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科技局（含下属单位）对27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100%。该指标分值12分，自评得分11.25分。

#### 4. 资产管理情况

市科技局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的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

### （三）履职效能分析

#### 1.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2年市科技局“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32.50万元，实际支出为3.49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市科技局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 88.75%，反映 2022 年市科技局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8.93 分。

### 3.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2 年，市科技局深入落实省委、市委工作部署，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 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与完成及时性

2022 年，市科技局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科技局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 12 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 12 分。

### 5.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市科技局积极围绕省委、市委工作部署，统筹推进 2022 年各项工作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 6.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科技局 2022 年履职情况获得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4.9 分。

### 三、存在问题

一是年初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与实际完成有差异。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按预算金额设置，部分项目预算金额与预算下达金额有较大差异，导致绩效目标有差异。

二是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建设有待加强。

三是财政支出执行率有待提高，部分项目未能按计划支出。

###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充分发挥预算主体的主观能动性，结合政策的实施细则，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考核指标，结合实际下达预算资金，及时调整项目绩效目标，推动绩效运行管理动态化、常态化管理，实现预算执行管理与绩效监控高效衔接。

二是完善并严格执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强化管理，控制风险，促进和提升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管理水平。

三是建立预算支出计划机制。定期通报专项资金使用进度，完善专项资金内部齐抓共管机制，对于支出序时进度较慢的项目，重点分析原因并提出有效措施，在保障资金安全使用的前提下，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